

崇川区 2025 年度老旧小区改造设计项目

一标段：崇川区 2025 年度城东街道、和平桥街道老旧小区改造设计

招 标 文 件

(标段编号：A3206010318001078001001)

招 标 人：南通市崇川区市政和绿化管理局

招标代理机构：南通新江海建设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日 期：2024 年 12 月 3 日



招标文件备案表

编制人：于文艳

日 期：2024 年 12 月 3 日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2024 年 12 月 3 日

招标代理（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2024 年 12 月 3 日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7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
1 总则.....	12
2 招标文件.....	14
3 投标文件.....	16
4 投标.....	19
5 开标.....	19
6 评标.....	20
7 评标结果公示.....	22
8 合同授予.....	22
9 纪律和监督.....	23
第三章 评标办法.....	28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28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38
第六章 设计任务书.....	58

第一章 招标公告（资格后审）

一、南通市崇川区市政和绿化管理局的崇川区 2025 年度老旧小区改造设计项目已经由南通市崇川区行政审批局 批准建设，工程所需资金来源财政拨款，现已落实。现决定对该项目设计进行公开招标，择优选定单位。

二、工程概况

1、工程地点：南通市崇川区

2、工程规模：包括但不限于：一标段工程造价约6912万元，其中城东街道老旧小区改造包括濠东路51号等5个小区及周边改造，建筑面积约104600平米；和平桥街道老旧小区改造包括华威园3、4、5幢等2个小区及周边改造，建筑面积约10600平米。

二标段工程造价约8232万元，其中虹桥街道老旧小区改造包括虹桥西村等3个小区及周边改造，建筑面积约74600平米；新城桥街道老旧小区改造包括易家桥新村（100、104、109、119-146、174）等2个小区及周边改造，建筑面积约62600平米。

具体项目以业主委托为准。

三、标段划分及招标内容

1、招标范围：崇川区 2025 年度老旧小区改造设计项目包含老旧小区改造设计内容包括方案设计、效果图设计、扩初设计、概算、施工图设计、勘探和测绘、老管道摸查、老旧小区房屋质量调查、现场服务等相关内容。施工图的设计深度必须满足施工图审查的要求。

本次勘察、设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建筑单体、雨污分流、总平布置、综合管线、小区绿化景观提升、非机动车车棚、老旧小区房屋质量问题处理方案、小区封闭方案设计、小区周边配套设施等老旧小区改造设计全部内容。

2、标段划分：本项目招标共 2 个标段，每位申请人可申请参加一个或多个标段的投标，但每个单位最多只能中一个标段，具体标段划分如下：

一标段：崇川区 2025 年度城东街道、和平桥街道老旧小区改造设计

二标段：崇川区 2025 年度虹桥街道、新城桥街道老旧小区改造设计

四、设计工期要求

设计服务期限要求：自招标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之日起至本工程完工验收之日止。

设计周期：60 日历天，包括测量、勘探等前期工作，请各投标单位充分考虑工期、人员等安排，提前踏勘现场，做好组织，中标后不得以工期短为理由，要求延长工期或降低设计质量。中标人需按招标人要求控制设计进度，具体如下：

A、根据招标人提出的方案设计，2025 年 1 月 15 日前方案设计通过招标人确认，并完成相关前期工作，其中包括完成勘察、测量测绘（包括对原有老小区各个建筑及构筑物立面测绘（包括但不限于：立面测绘、门窗洞口的位置及尺寸、空调、晾衣架、防盗窗、落水管等建筑附着物的个数及位置）、屋面平面测绘（包括但不限于：屋面水箱、太阳等个数及位置等）、楼道内测绘（包括但不限于楼梯平面布置测绘、立面及剖面测绘等）、老小区平面测绘（包括但不限于房屋建筑、构筑物、道路、景观、绿化、围墙等）等、物探（包括含地下、地表及架空线等）等所需前期工作；

B、2025 年 1 月 25 日前完成初步设计，并通过招标人确认；

C、2025 年 2 月 20 日前完成施工图设计，并通过招标人确认；

D、2025 年 2 月 28 日前完成工程概算编制；

E、后续服务：施工开始至工程竣工验收止。

注 1：专家及相关部门审查时间另算，评审之后中标人调整时间不得超过 3 天，对于调整大的方案，调整时间可以另行协商，但不得超工期。

注 2：中标人中标后，根据实际情况，项目存在轻重缓急，投标人需充分考虑招标人可能对具体工期及项目安排等更改的风险。

五、质量要求

合格，符合国家及行业现行勘察设计规范要求，设计成果必须通过建设单位或相关部门审查。

六、申请人应当具备的主要资格条件

1、申请人资质类别和等级：必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同时具备下列①②资质：

①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专业设计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建筑行业设计乙级及以上资质；

②风景园林工程专项设计乙级及以上资质及工程设计市政行业（同时具备道路、排水）专业乙级及以上资质。

如采取联合体投标的，最多为两家组成联合体，且上述①资质的必须为联合体牵头人，②资质的为联合体成员，并签订联合投标协议。

2、拟派项目负责人资质等级：具有一级注册建筑师或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如为联合体投标的，则拟派项目负责人必须为联合体牵头人单位的正式员工。

七、资格审查的必要合格条件

1、具有独立订立合同及履行合同的能力；

- 2、未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者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
- 3、企业没有因骗取中标或者严重违约以及发生重大工程质量、安全生产事故等问题，被有关部门暂停投标资格并在暂停期内的；
- 4、企业的资质类别、等级和拟派项目负责人应具备的资格条件满足招标公告要求；
- 5、投标文件中的重要内容没有失实或者弄虚作假；
- 6、拟派项目负责人为企业正式人员（须提供拟派人员与投标企业双方签订的有效劳动合同）；
- 7、本设计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

八、招标文件的获取

- 1、招标文件获取时间为：2024 年 12 月 3 日至 2024 年 12 月 24 日 9 时 30 分；
- 2、招标文件获取方式：投标人使用“标证通”、“国信 CA”或“CFCA”登录“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获取；

本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中“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是指：南通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

九、投标文件的递交

- 1、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4 年 12 月 24 日 09 时 30 分**，提交方式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至南通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
- 2、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十、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江苏建设工程招标网、南通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发布。

十一、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详见招标文件。

十二、特别提醒

- 1、本工程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具体详见招标文件。
- 2、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文件不予接受。
- 3、招标公告系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与招标文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三、联系方式

招标人	南通市崇川区市政和绿化管理局	招标代理机构	南通新江海建设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	城港路 58 号	地址	南通市南大街 129 号兴胜大厦 5 楼
联系人	葛女士	联系人	于文艳
电话	0513-85609638	电话	0513-85798501

邮箱		邮箱	49963200@qq. com
----	--	----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1	招标人	名称：南通市崇川区市政和绿化管理局 地址：城港路58号 联系人：葛女士 电话：0513-85609638
1.1.2	招标代理	招标代理：南通新江海建设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南通市南大街129号兴胜大厦5楼 联系人：于文艳 电话：0513-85798501 邮箱：49963200@qq.com
1.1.4	项目名称	崇川区2025年度老旧小区改造设计项目
1.1.5	标段名称	一标段：崇川区2025年度城东街道、和平桥街道老旧小区改造设计
1.1.6	建设地点	南通市崇川区
1.2	建设资金	详见招标公告
1.3.1	招标范围	详见招标公告
1.3.2	设计周期	详见招标公告
1.3.3	质量要求	合格，符合国家及行业现行勘察设计规范要求，设计成果必须通过建设单位或相关部门审查。
1.4.1	投标人资格要求	详见招标公告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接受联合体投标
1.9.1	踏勘现场	自行踏勘
1.10.1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2.1.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它材料	/
2.2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2024年12月9日前登录“南通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交易平台”以不署名的形式网上提交招标人予以澄清。
3.3.1	投标有效期	<u>90</u> 日历天
3.4.1	投标保证金（免收）	人民币贰万元整/每标段。本项目免收投标保证金，投标单位必须提供“投标人免缴投标保证金信用承诺书”，本承诺书作为资格审查必要合格条件之一，“投标人免缴投标保证金信用承诺书”格式详见投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标文件格式附件。
3.5	备选投标方案	☒ 不采用 ☐ 采用，具体规定： /
3.7.1	投标文件的份数	投标文件包括电子投标文件、备用投标文件（电子光盘或U盘）组成。 [注：因本工程（资格审查文件、技术标、商务标部分，下同）采用网上招投标，资格证明文件、技术标、商务标不需要提供纸质标书。但中标人须在中标后提供五份（一正四副）带有“新点”防伪标识的纸质投标文件加盖单位公章后给招标代理机构]。
4.1.1	投标截止时间	2024 年 12 月 24 日 9 时 30 分
4.2.2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电子投标文件由各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自行在“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上传；
5.1	开标时间、地点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投标人自行选择任意地点参加远程开标会
5.1.2	参加开标会的投标人代表	远程参加开标，无需亲临开标现场
5.2.1	开标程序	(1) 宣布开标纪律； (2) 公布投标人名称及投标保证金缴纳情况； (3) 投标人解密其投标文件； (4) 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解密并导入招标文件； (5) 抽取评标办法及相关系数 (6) 开标结束。
5.2.2	解密时间	以鸿雁系统倒计时为准。若遇系统问题，可根据情况适当延长解密时限
6.1.1	评标委员会构成	7 人或 7 人以上单数，评标委员会由 2 名招标人代表和专家组成，专家确定方式：在政府组建的专家库中随机抽取，采用语音系统自动通知。
6.3.2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 是 ☒ 否，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量：3
7.6	技术成果经济补偿	不予补偿
7.7.1	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金额：10 万元/标段； 履约保证金形式：转账或支票等；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履约保证金缴纳时间：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0 天内完成缴纳；其中工期履约保证金占合同履约保证金总额的 30%，质量履约保证金占合同履约保证金总额的 50%，现场服务履约保证金占合同履约保证金总额的 20%。
8.5.1	异议提出的时间	(1) 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提出； (2) 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 (3) 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
8.5.2	招投标监督管理部门	南通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具体如下：
10.1		需从诚信库中获取的材料（投标人提供，如为联合体投标，则为联合体牵头人提供）： ☒ 企业营业执照； ☒ 企业资质证书； ☒ 项目负责人职称证书、注册证书； ☒ 项目组成员职称证书、注册证书； ☒ 拟派项目组（项目负责人及项目组成员）与投标企业的有效劳动合同； ☒ 业绩证明材料（业主证明材料或建设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除外）； 无需从诚信库中获取的材料： ☒ 指定联合体牵头人授权书； ☒ 联合体各方共同投标协议书； ☒ 投标人免缴投标保证金信用承诺书； ☒ 诚信承诺书； ☒ 远程参与开标会议诚信承诺书； ☒ 招标文件（含网上招投标平台系统）中要求填写的投标所需其他资料； 如为联合体投标，则联合体其他成员单位的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均需提供，否则作无效标处理。联合体其他成员单位的营业执照、资质证书、拟派人员证书、业绩证明等无需从诚信库中获取，可放入“投标所需其他材料”中。
10.2		因本工程采用<u>远程不见面交易</u>模式，故招标人特别说明如下： 1、远程开标项目的时间均以国家授时中心发布的时间为准。 2、本项目招投标文件均用专用招投标工具软件编制，并通过网上招投标平台完成招投标过程。投标人投标文件的编制和递交，应依照招标文件的规定进行。如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编制、递交电子投标文件，将可能导致废标，其后果由投标人自负。投标人如对正确使用招投标专用工具软件有疑问的，请尽早和软件公司的服务人员联系，他们会根据投标人要求，提供必要的培训和技术支持。 3、投标人通过网上招投标平台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为评标依据，投标人须使用工具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生成两个文件，一个是加密投标文件，用于上传到网上；另一个即为不加密 NJSTF 格式文件，刻录到空白光盘上作为备用投标文件（<u>仅在技术人员确认为非投标人原因导致远程解密失败时使用</u>）。开标当日，投标人不必抵达开标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通过<u>鸿雁不见面交易系统</u>参加开标会议，并根据需要使用<u>鸿雁不见面交易系统</u>与现场招标人进行互动交流、澄清、提疑以及文件传送等活动。 4、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招标人提前进入<u>鸿雁不见面交易系统</u>，播放测试音频，各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投标人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提前进入<u>鸿雁不见面交易系统</u>（登录南通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http://ggzyjy.nantong.gov.cn/ 找到“网上开标”模块，根据操作手册（请在办事指南中的“下载专区”中下载）进入相应标段的开标会议区）收听观看实时音视频交互效果并及时在讨论组中反馈，未按时加入开标会议区并完成扫码登录操作的或未能在开标会议区内全程参与交互的，视为放弃交互和放弃对开评标全过程提疑的权利，投标人将无法看到解密指令、废标及澄清、唱标、评审结果等实时情况，并承担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 5、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招标人将在系统内公布投标人名单并核验投标保证金递交情况，然后通过开标会议区发出投标文件解密的指令，投标人在各自地点按规定时间自行实施远程解密（投标人远程解密方法投标人自行在南通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办事指南-下载专区自行下载查看），投标人解密限定在系统默认的 60 分钟解密时限（以鸿雁系统倒计时为准）内完成。因投标人网络与电源不稳定、未按操作手册要求配置软硬件、解密锁发生故障或用错、故意不在要求时限内完成解密等自身原因，导致投标文件在规定时间内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视为投标人撤销其投标文件，系统内投标文件将被退回；因招标人原因或网上招投标平台发生故障，导致无法按时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或开、评标工作无法进行的，可根据实际情况相应延迟解密时间或调整开、评标时间（友情提示：若投标人已领取副锁（含多把副锁）请注意正副锁的使用差别）。 6、开评标全过程中，各投标人参与远程交互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应始终为同一个人，中途不得更换，在废标、澄清、提疑、传送文件等特殊情况下需要交互时，投标人一端参与交互的人员将均被视为是投标人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投标人不得以不承认交互人员的资格或身份等为借口抵赖推脱，投标人自行承担随意更换人员所导致的一切后果。 7、为顺利实现本项目开评标的远程交互，建议投标人配置的硬件设施有：高配置电脑、高速稳定的网络、电源（不间断）、CA 锁、音视频设备（话筒、耳麦、高清摄像头、音响）、扫描仪、打印机、传真机、高清视频监控等；建议投标人具备的软件设施有：<u>IE 浏览器（版本必须为 11 及 11 以上）</u>，江苏通用驱动 5.5 版本（可到南通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 http://ggzyjy.nantong.gov.cn/bszn/020005/20170908/da595035-a356-4529-a981-d239e3ba2d4b.html 下载）。为保证交互效果，建议投标人选择封闭安静的地点参与远程交互。因投标人自身软硬件配备不齐全或发生故障等问题而导致在交互过程中出现不稳定或中断等情况的，由投标人自身承担一切后果。 8、评标办法及其系数的抽取时，现场数字高频变换，抽取结果随机，抽取人无法人为设定，但受网络带宽、硬件设备等因素影响，远程投标人通过<u>鸿雁不见面交易系统</u>观看时，可能会感觉数字变化较慢或出现卡顿，此属正常现象，若投标人需要调取开标现场视频影像资料的，可以在评标完成后 3 个工作日之内以书面方式提出，逾期的概不受理现场视频调阅申请。 9、特别提醒：本项目招投标全流程均使用新的招投标系统操作和发布，操作和发布平台为南通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址为 http://ggzyjy.nantong.gov.cn/，本工程提供二个品牌投标文件制作工具，由投标人自行选择投标文件制作工具。 国泰新点投标工具：请在南通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首页办事指南中的“下载专区”中下载，投标人使用操作遇到问题时，请及时向软件公司张建彬咨询，咨询联系方式为手机：17625213828，QQ：960616741 或座机：0513-59001839。 广联达投标工具：请在南通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首页办事指南中的“下载专区”中下载，投标人使用操作遇到问题时可及时向软件公司袁志旭咨询，咨询联系方式为手机：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3405712121, QQ : 76623819 或手机 : 15996198366。 10、为确保本项目远程开标时交互顺利,在开评标全过程中,鸿雁 3.0 系统是默认的远程交互工具,若系统交互出现故障,可通过系统内投标人签到表中登记的电话、QQ 等联系,在系统正常运行情况下,若投标人在(10 分钟)内既没有在系统中响应远程交互,也无法通过电话、QQ 等与其取得联系,则视为放弃交互和放弃对开评标全过程提疑的权利,投标人将无法看到解密指令、废标及澄清、唱标、评审结果等实时情况,并承担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 11、为进一步强化提升服务质效,树立全国领先的不见面交易品牌,即日起就公共资源不见面交易工作开始试行微信公众号服务,凡参与不见面交易的用户,均可通过微信公众号搜索并关注“公共资源不见面交易”订阅号,公众号作为公共资源不见面交易工作的信息发布源,主要提供项目交易的技术支持和服务工作,适时发布不见面交易有关的舆论宣传报道和理论研究成果,提供公共资源交易大数据分析报告,开展调查问卷和用户评价,助力提升南通不见面交易工作再上新台阶。 订阅号名称“公共资源不见面交易”
10.3		联合体投标的,本次投标时,投标文件只需加盖联合体牵头人的公章及其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的签章即可,但必须由所有成员方出具授权牵头人投标的授权书。
10.4		因受系统限制,投标报价显示单位为“元”,投标人在填写“开标一览表”报价时按投标费率数值填写,如投标人的投标费率为 2.6%,开标一览表填写 2.6。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标段进行招标。

1.1.2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本标段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本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本招标标段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6 本标段建设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本招标项目的出资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3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设计周期及质量要求

1.3.1 本次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本标段的设计周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本标段的质量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的资格要求，见招标公告。

1.4.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除应符合本章第1.4.1项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 (1) 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
- (2)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应当具备与联合体协议中约定的分工相适应的资质和能力；
- (3)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投标；
- (4) 联合体各方必须指定牵头人，授权其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负责投标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并应当向招标人提交由所有联合体成员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书；
- (5) 招标人要求投标人提交投标保证金担保的，应当以投标人的名义提交投标保证金担保。如果有投标人出资的全资或控（参）股子公司参与投标，则须以“母公司”的名义投标保证金担保，

同时对子公司具有约束力。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
- (3)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 (4)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 (5) 为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
- (6) 为本招标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
- (7) 与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 (8) 与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存在控股或参股关系；
- (9) 被依法暂停或者取消投标资格；
- (10) 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 (11)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 (12) 在最近三年内发生重大设计质量问题(以相关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机关出具的有关法律文书为准)；
- (13) 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 (14) 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 (15) 法律法规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应承担其编制投标文件以及递交投标文件所涉及的一切费用。无论投标结果如何，招标人对上述费用不负任何责任。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简体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招标人不组织投标人踏勘现场，投标人可以自行对现场和周围环境进行勘察，以获取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所需的所有资料。施工现场的联系方式见须知前附表。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招标人向投标人提供的有关施工现场的资料和数据是招标人现有的能使投标人利用的资料。招标人对投标人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

1.10 投标预备会

1.10.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1.10.2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通过“南通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交易平台”报送招标人。

1.10.3 投标预备会后，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将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通过“南通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交易平台”发布。该澄清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11 分包

1.11.1 投标人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勘察设计工作进行分包的，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分包内容、分包金额和资质要求等限制性条件，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非主体、非关键性设计工作外，其他工作不得分包。

1.11.2 中标人不得向他人转让中标项目，接受分包的人不得再次分包。中标人应当就分包项目向招标人负责，接受分包的人就分包项目承担连带责任。

1.12 投标响应

1.12.1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招标人的响应，否则，投标人的投标将被否决。实质性要求和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2.2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文件以对招标文件作出响应。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2.1.1 本招标文件包括：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投标文件格式;
- (6) 设计任务书;

2.1.2 根据本章第1.10款、第2.2款和第2.3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相互之间发生矛盾时,以后发出的文件为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登录“南通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交易平台”以不署名的形式网上提交招标人予以澄清。网上答疑具体操作详见《南通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交易平台上招投标系统操作手册》。

2.2.2 投标人应及时通过“南通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交易平台”随时查阅有关该工程招标文件的澄清、招标文件的修改(招标答疑、补遗文件)等内容。投标人查阅如有遗漏,其风险应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2.3 根据《江苏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招标投标活动异议与投诉处理实施办法》等有关文件规定,招标文件中,存在的遗漏、错误、含义不清甚至多处表述不一致或者前后矛盾情况的,不属于异议,属于疑问,疑问应当在资格预审文件或者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提出。

2.2.4 根据省住房城乡建设厅《江苏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招标投标活动异议与投诉处理实施办法》(苏建规字[2016]4号)第九条之规定:异议人对涉及开标事项提出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以书面形式提出,招标人应当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开标结束后投标人不得对开标事项再提出异议。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和补充

2.3.1 招标文件发布后,在投标截止期前,确需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的,招标人以招标文件澄清、答疑方式,经“南通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向所有投标人公示。并报招投标监管部门备案。如果修改和补充的内容影响到投标文件的编制,且修改和补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3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2 招标人可能会以发布答疑文件的方式修改招标文件,答疑文件将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

部分，具有与招标文件同等效力。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内容均以书面形式经招标办备案后以电子文档形式在网上发布。当招标文件、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在网上发布的为准。投标人应密切关注招标人在网上发布的招标文件澄清、修改、补充、答疑等相关信息，招标人不承担因投标人未能全面掌握全部招标信息而产生的所有后果。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人使用工具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生成二个文件，一个是加密投标文件，用于上传到网上；另一个即为不加密 NJSTF 格式文件，用于刻录到空白光盘上，作为备用投标文件（仅在技术人员确认为非投标人原因导致远程解密失败时使用）。

3.1.2 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作为附件的，投标人应按要求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应材料，否则不予认可。

3.1.3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及评标办法的规定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否则不予认可。

3.1.4 电子投标文件

电子投标文件应使用数字证书并加密，具体操作详见南通市公共资源交易网“项目响应方登录”界面下方手册。

3.1.4.1 资格审查材料（电子投标文件）

- (1)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人授权委托书；
- (2) 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
- (3) 有效企业资质证书；
- (4) 拟派项目负责人注册证书或职称证书；
- (5) 拟派项目负责人为投标企业正式人员（须提供拟派人员与投标企业双方签订的有效劳动合同）；
- (6) 指定联合体牵头人授权书和联合体各方共同投标协议书（联合体需提供）；
- (7) 投标人免缴投标保证金信用承诺书（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
- (8) 诚信承诺书（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
- (9) 远程参与开标会议诚信承诺书（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
- (10)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的其它材料。

3.1.4.2 技术标（电子投标文件，暗标）

技术标（设计方案）为暗标。投标人根据第三章评标方法内的技术标评分细则相关要求编

写技术标。

本标段招标技术标评审以“濠东路 51 号及周边改造（南区，含老环卫处大楼）”作为评审项目，其余老小区设计投标时不需要提供设计方案，中标后完成其余老小区的设计。

本项目技术标采用暗标，技术标无需制作封面，技术标暗标文件采用 A3 横向排版，技术标正文除图表、图框、图片外所有文字采用“宋体”，字体大小为小四号“常规”字；图表、图框、图片不作要求。技术标文件不得出现投标单位名称、投标单位的人员姓名、页眉页脚、企业签章等标志。

3.1.4.3 商务标（电子投标文件）

（1）**业绩、奖项、人员情况**:编写内容可参照本招标文件第三章“评标办法”第四条所涉及的相关评分点；

（2）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3.1.5 备用投标文件

投标人使用招投标专用工具软件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生成的不加密NJSTF格式文件，刻录到空白光盘上，作为备用光盘。（仅在技术人员确认为非投标人原因导致远程解密失败时使用）

3.2 投标报价

3.2.1 本工程勘察设计费采用固定费率报价，计算基数为以街道为单位总施工招标控制价（招标控制价须扣除含暂列金、专业工程暂估价及其相应的规费、税金），勘察设计费=施工招标控制价*固定投标费率。固定投标费率低于或等于 2.67%的为有效报价，固定投标费率高于 2.67%的，按照无效标处理。

3.2 投标人所报勘察设计费应包括但不限于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含设计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勘察费、测量测绘费、物探费、现场服务咨询费、交通、食宿费用、专家评审费等所有费用。

3.2.3 勘察设计费包括勘察费、测绘费用、物探费用及现场服务等为完成本项目工作及各阶段服务所需的一切费用，招标人不再另行支付。

3.2.4 本项目招标代理费由中标单位承担，各标段招标代理费金额为 3000 元，招标代理费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向招标代理机构一次性付清。

3.3 投标有效期

3.3.1 投标有效期从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计算。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3.3.2 在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结束前，出现特殊情况的，招标人可以书面形式通

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在投标有效期结束后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3.4 投标保证金（本项目免收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免收投标保证金，投标单位必须提供“投标人免缴投标保证金信用承诺书”，本承诺书作为资格审查必要合格条件之一，“投标人免缴投标保证金信用承诺书”格式详见投标文件格式附件。

3.5 备选投标方案（本款不适用）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允许投标人递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人所递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招标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3.6 投标文件的编制

3.6.1 投标文件应按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要求进行编制，投标人需另行增加的，应以扫描件的形式编入投标文件相应章节，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6.2 电子投标文件应使用“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可接受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进行编制、签章和加密，并在投标截止期前上传至“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中，专用工具可在“南通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交易平台”下载。

3.6.3 投标文件中涉及从企业诚信库中获取的材料，投标人应在相应章节中建立相应链接（点击后可自动进入企业诚信库查看相应原件彩色扫描件，并作为投标文件组成部分）。对已在投标文件中链接的企业诚信库材料进行更新的，投标文件须重新链接获取相应信息。

投标人有义务核查投标文件中相应链接，以及从企业诚信库中获取扫描件的有效性和真实性，如存在扫描件无效、不清晰、不完整或链接无效等情形的，投标人应及时更新企业诚信库相关材料，并重新链接获取相应信息。

未按本项要求从企业诚信库中获取的材料，在评标时该材料不予认可。

3.7 投标备份文件

3.7.1 投标备份文件是指投标人用专用工具编制的、与上传的投标文件一致的不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3.7.2 投标备份文件应当制作一份存储于光盘等移动存储介质中。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递交

4.1.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向“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递交加密后的电子投标文件。

4.1.2 远程开标前，投标人务必在南通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交易平台

(<http://ggzyjy.nantong.gov.cn/TPBidder>) 投标文件上传模块中使用模拟解密功能，验证本机远程自助解密环境。投标人必须使用能正确解密投标文件的“CA锁”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远程解密，因投标人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视为投标人撤销其投标文件，系统内投标文件将被退回；因招标人原因或网上招投标平台发生故障，导致无法按时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或开、评标工作无法进行的，可根据实际情况相应延迟解密时间或调整开、评标时间（友情提示：若投标人已领取副锁（含多把副锁）请注意正副锁的使用差别）。

4.1.3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4 逾期上传投标文件的，招标人不予受理。

4.1.5 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中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应使用数字证书认证并加密（具体操作详见“南通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交易平台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操作手册”和“南通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交易平台建设工程项目响应方业务操作手册”。），未按要求加密和数字证书认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4.2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2.1 投标截止时间之前，投标人可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修改或撤回，但所递交的修改或撤回必须按招标文件的规定进行编制，并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至南通市网上招投标系统。

4.3 不予接收的投标文件

4.3.1 未按本章第4.1款规定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接收。

4.3.2 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接收。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5.1.1 招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公开开标。

5.2 开标程序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 (1) 宣布开标纪律；
- (2) 公布投标人名称及投标保证金缴纳情况；
- (3) 投标人解密其投标文件；
- (4) 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解密并导入招标文件；
- (5) 抽取评标办法及相关系数
- (6) 开标结束。

5.3 特殊情况处理

5.3.1 因“南通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交易平台上开评标系统”故障，开标活动无法正常进行时，招标人将使用“投标备份文件”继续进行开标活动。

“网上招标投标平台”故障是指非投标人原因造成所有投标人电子投标文件均无法解密的情形。部分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不适用该条款。

5.3.2 因投标人原因造成投标文件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完成解密的，该投标将被拒绝。

5.3.3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招标人当场予以答复。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

6.1.2 评标委员会设负责人一名，由评标委员会成员内部推举产生。评标委员会负责人与评标委员会其他成员有同等的表决权。

6.1.3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主动提出回避：

- (1) 投标人或投标人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 (5) 与投标人有其他利害关系。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6.4 投标文件有下述情形之一的，属于重大偏差、视为未能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并按前条规定作废标处理：

6.4.1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3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的；

6.4.2投标文件中的投标函未加盖投标人的公章；

6.4.3投标文件中的投标函未加盖企业法定代表人(或企业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印章(或签字)的；

6.4.4投标函由企业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加盖印章(或签字)，企业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没有合法、有效的委托书(原件)的；

6.4.5投标人资质条件不符合国家有关规定，或者不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条件的；

6.4.6组成联合体投标未提供联合体各方共同投标协议的；

6.4.7在同一招标项目中，联合体成员以自己名义单独投标或者参加其他联合体投标的；

6.4.8投标人名称或组织结构与资格预审时不一致的；

6.4.9除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经招标人书面同意外，项目负责人与资格预审时不一致的；

6.4.10投标报价高于招标文件设定的最高投标限价或招标控制价的；

6.4.11同一投标人提交两个及以上不同的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报价，但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备选投标的除外；

6.4.12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投标保证金的；

6.4.13明显不符合技术规范、技术标准的要求的；

6.4.14投标文件提出的设计范围、设计周期、设计费用及支付办法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或招标人不能接受；

6.4.1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文件制作过程出现了评标委员会认为不应当雷同的情况的；

6.4.16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 6.4.17不符合招标文件有关暗标要求的；
- 6.4.18技术标篇幅页数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 6.4.19投标文件组成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 6.4.20投标文件未能解密且按照招标文件明确的投标文件解密失败的补救方案补救不成功的。
- 6.4.21投标文件的关键内容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 6.4.22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填写相关承诺书的；
- 6.4.23如为联合体，则联合体成员单位的营业执照、资质证书未提供的；
- 6.4.24需从诚信库中获取的材料未在诚信库备案的。

7 评标结果公示

7.1 招标人在收到评标报告后在南通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及与招标公告相同的发布媒介上对评标结果进行公示，公示期不少于3日。

7.2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评标结果公示期间向招标人提出异议。招标人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答复，并在作出答复前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8 合同授予

8.1 定标方式

1、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招标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不超过3个。

8.2 中标人公告及中标通知

评标结果公示期间无异议的，招标人在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将中标人名称、中标价和拟派项目负责人在与招标公告相同的发布媒介上予以公告，并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8.3 签订合同

8.3.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0天内，完成履约保证金缴纳（联合体中标的，其履约保证金由牵头人递交），一标段履约保证金10万元，其中城东街道8万元，和平桥街道2万元，并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设计合同由中标单位与中标标段相应街道及代建单位共同签订）。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

过部分予以赔偿。

8.3.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9 纪律和监督

9.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自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招标文件规定以外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自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5 投诉

9.5.1 异议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提出。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根据《江苏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招标投标活动异议与投诉处理实施办法》等有关文件规定，招标文件中存在的遗漏、错误、含义不清甚至多处表述不一致或者前后矛盾情况的，不属于异议，属于疑问，疑问应当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提出。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招标人应当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根据省住房城乡建设厅《江苏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招标投标活动异议与投诉处理实

施办法》（苏建规字[2016]4号）第九条之规定：异议人对涉及开标事项提出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以书面形式提出，招标人应当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开标结束后投标人不得对开标事项再提出异议。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的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

9.5.2 投诉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之日起十日内向南通市城乡建设局招投标监督管理部门提出书面投诉。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就第9.5.1项规定事项提出投诉的，应先向招标人提出异议。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本项目开标时通过鸿雁不见面交易系统及相应的配套硬件设备（摄像头、话筒、麦克风等）完成远程解密、评标办法与系数抽取、文件传输、提疑澄清、开标唱标、结果公布等交互环节。

为保证本项目远程开标会议顺利进行，特做如下提醒：

1、本项目通过网上系统递交投标文件，**各投标人务必在开标日之前仔细确认投标文件已成功递交到系统内**（以往项目中，经常发生投标人多次撤回修改投标文件，而却忽略最终递交的步骤），若因投标人原因导致递交失败，开标当日不得使用备用光盘进行补救，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2、开标前，**请使用南通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交易平台（<http://ggzyjy.nantong.gov.cn/TPBidder/>）投标文件上传模块中的模拟解密功能，如能正常解密，说明本机满足远程自助解密要求。**

3、**投标人进入鸿雁不见面交易系统后，紧接着就把解密锁插入电脑上做好解密准备，在主持人的指令发出之后到解密截止时间之前有充足的解密时间（正常情况下，每个投标人解密自己投标文件时间不到一分钟），如果投标人网络或电脑出现问题，可能会影响解密时间（若因投标人自身的网络及软硬件问题导致在解密截止时间仍然未解密，投标文件将会被打回，不能参与后续评标），请投标人务必确保电脑、操作系统、浏览器等满足远程开标的使用、具备高速畅通的网络，并确保CA锁不出故障。**

请各投标人提前购买配置好相关设备，并提前做好设备调试，以保证远程开标时与开标主场交互顺畅，开标开始时将滚动播放解说词（附件1），以对设备进行测试。本项目资格审查条件中的“远程参与开标会议诚信承诺书”格式详见附件2。鸿雁不见面交易系统会员端操作手

册各投标人自行在南通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办事指南-下载专区自行下载，请各投标人仔细阅读操作手册的各项内容，确保能顺利参加本次项目的开标会议和交互全过程。

远程开标会议标前解说词（用于设备测试）

尊敬的投标人：

欢迎您参加本次项目的开标会议，本项目采用远程投标方式进行，为切实保障您的权益，保证开标会议顺利完成，建议您按照招标文件的有关要求选择稳定、流畅的网络环境，配备功能齐备的软、硬件设施。在开标会议进行过程中，遵守招标人的指令，响应有关的操作要求：

（1）选择相对密闭、安静的环境参与远程开标。由于投标人交互期间的交织影响，要求投标人选择空间较为紧凑的密闭环境进行投标。

（2）遵守指令、不擅离职守。开标评标过程中，招标人与投标人随时需要实时交流，如现场管理端在 10 分钟内无法与客户端建立起联系（无人应答或不作响应等），即视为投标人放弃交互权利，可由招标人自行决定处置方式（招标人可以不再通过其他方式与您建立联系），您必须接受包括终止投标资格在内的任何处理结果。

（3）确保设施、设备工况良好。投标人应当提前检查电力供应、网络环境和远程开标会议有关设施、设备的稳定性和安全性，因您自身设施、设备故障导致无法完成投标或者不能进行现场实时交互的，均由您自行承担一切后果。

（4）诚实、守信参加开标会议。除了按照有关法律的规定诚实、守信参与投标活动以外，远程参加开标会议需要您更加注重投标的独立性和公正性，您的不当动作和失范行为将被全程保留并可能成为不良记录的依据。

在开评标会议进行过程中，您可以在法律、法规框架允许的范围内就有关评审过程中的事项向管理人员提出咨询或疑问，也可以按照《江苏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招标投标活动异议与投诉处理实施办法》（苏建规字（2016）4 号）规定，提出书面异议（加盖企业印鉴后通过网络传输扫描件），符合受理条件的，项目管理人员将依法依规进行答复和处理。

希望我们能够共同携手努力完成此次开、评标会议。

南通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说明：投标人进群并通过身份审核后，将能收听到该解说词，解说词将以单曲循环的方式反复播放，并且在招标文件中全文公布该解说词内容，提醒潜在投标人进行设备检测，以确保开标过程中不发生技术故障。如有反馈无法接收解说词的，排查后属于管理端原因的，招标人可以通知有关技术人员及时处理。

附件 2（列入投标文件其它材料中并签字盖章）

远程参与开标会议诚信承诺书

致：_____（招标人）、南通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我方郑重承诺：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守信的原则，参加本次远程开标会议，是我方真实意思的表达。

一、不出借、买卖、伪造、涂改企业和从业人员的资质证书、营业执照、资格业绩、印章以及其他相关资信证明文件，严禁其他企业或个人以我公司的名义投标。

二、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程序。不隐瞒真实情况，不弄虚作假，不骗取投标和中标资格。

三、坚决抵制和杜绝串标、围标、哄抬报价、贿赂、回扣等违法投标和不正当竞争行为。

四、依法经营，公平竞争，不采取违法、违规或不正当手段损害、侵犯同行企业的正当权益。

五、遵守指令、不擅离职守。开标评标过程中，我方将坚持全程参加开评标会议，积极响应招标人的指令和操作要求，不擅离职守，始终保持通讯顺畅，因我方原因导致 10 分钟内无法与管理端建立起联系的，即视为放弃交互的权利，我方认可招标人任意处置决定，接受包括终止投标资格在内的任何处理结果。

六、确保设施、设备工况良好。我方将负责提前检查电力供应、网络环境和远程开标会议有关设施、设备的稳定性和安全性，因我方原因导致无法完成投标或者不能进行现场实时交互的，均由我方自行承担一切后果。

七、不向招标人或评标委员会成员或相关人员行贿，以牟取中标。

八、我方将在法律、法规框架允许的范围内就有关评审过程中的事项向管理人员提出咨询或疑问，如需要提出现场异议的，将严格按照《江苏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招标投标活动异议与投诉处理实施办法》（苏建规字（2016）4 号）规定，以书面方式提出（加盖企业印鉴后通过网络传输扫描件）。不在招投标活动中虚假投诉。

我方若有违反承诺内容的行为，自愿接受取消招投标资格、将不良行为记录记入档案、没收投标保证金等有关处理，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承 诺 单 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授权委托人（签名）：

年 月 日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本工程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开标当日，投标人无需到达开标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通过鸿雁 3.0 系统及相应的配套硬件设备（摄像头、话筒、麦克风等），完成远程解密、评标办法与系数抽取、文件传输、提疑澄清、开标唱标、结果公布等交互环节，具体内容和规定详见招标文件。

注意事项：“评标办法中所需投标人提供的可在诚信库备案的证明材料（具体材料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的“需从诚信库中获取的材料”）一律从经南通市备案的企业诚信库导入投标文件中的相应模块作为评审依据，否则在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将不予认可，无需在诚信库备案的证明材料，投标人可将其清晰扫描并直接上传于投标文件的其他材料中，投标人自行承担因扫描件模糊所产生的一切后果。尚未在南通市办理企业诚信库备案的投标人应在编制投标文件之前尽快办理”。

一、评标程序

投标人可以申请一个或多个标段的投标，但最多只能中一个标段，开评标顺序：一标段→二标段。已经确定为一标段第一中标候选人的单位不得参与二标段的投标。

二、投标人资格审查

参加本工程投标的投标人全部进入资格审查，由本工程评标委员会根据参加资格审查的投标人递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并按照下表所列《资格审查必要合格条件标准》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只有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才能参加技术标的评标。

资格审查必要合格条件标准

序号	项目内容	合格条件	投标申请人具备的条件或说明
1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工商行政管理部门颁发的有效法人营业执照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如为联合体投标的，则联合体双方均须提供。
2	企业资质类别等级	必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同时具备下列①②资质： ①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专业设计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建筑行业设计乙级及以上资质； ②风景园林工程专项设计乙级及以上资质及工程设计市政行业（同时具备道路、排水）专业乙级及以上。 如采取联合体投标的，最多为两家组成联合体，且上述①资质的必须为联合体牵头人，②资质的为联合体成员，并签订联合投标协议。	有效的企业资质证书，如为联合体投标的，则联合体双方均须提供。
3	拟派项目负责人资质等级	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一级注册建筑师或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建筑师须注	有效的注册建筑师证书或职称证书。

序号	项目内容	合格条件	投标申请人具备的条件或说明
		册在本单位。如为联合体投标的，则拟派项目负责人必须为联合体牵头人单位的正式员工。	一级注册建筑师必须根据全国注册建筑师管理委员会关于开展使用一级注册建筑师电子注册证书工作的通知（注建〔2021〕2号）文件执行（详见附件）。
4	拟派项目负责人为投标企业正式人员	拟派项目负责人为投标企业正式人员	提供与投标企业签订的有效的劳动合同
5	指定联合体牵头人授权书和联合体各方共同投标协议书（仅适用于联合体投标）	签署指定联合体牵头人授权书和联合体各方共同投标协议书	指定联合体牵头人授权书和联合体各方共同投标协议书（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
6	投标人免缴投标保证金信用承诺书	本项目免收投标保证金，提供投标人免缴投标保证金信用承诺	企业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的“投标人免缴投标保证金信用承诺书”（格式见第五章资格审查格式），如为联合体投标的，则联合体牵头单位提供。
7	企业履约情况	无因投标申请人违约或不恰当履约引起的合同争议纠纷及仲裁和诉讼记录等	企业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的承诺（格式见第五章资格审查格式“诚信承诺书”），如为联合体投标的，则联合体牵头单位提供。
8	投标人远程参与开标会议诚信承诺书	经投标人签字盖章的远程参与开标会议诚信承诺书	经投标人签字盖章的远程参与开标会议诚信承诺书（格式见第五章“远程参与开标会议诚信承诺书”），如为联合体投标的，则联合体牵头单位提供。
9	备注：①如为联合体投标，则联合体其他成员单位的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均需提供，否则作无效标处理。 ②上述资格审查内容在网上招投标系统中须上传清晰可辨认的扫描件，扫描件不清楚导致无法辨认的并且任意一项经评标委员会评审不通过的，则资格审查不予通过。		

三、技术标评审（暗标、满分 70 分）

本标段招标技术标评审以“濠东路 51 号及周边改造（南区，含老环卫处大楼）”作为评审项目，其余老小区设计投标时不需要提供设计方案，中标后完成其余老小区的设计。

标段名称	小区名称	范围	建筑面积（平米）
------	------	----	----------

一标段	濠东路 51 号及周边改造（南区，含老环卫处大楼）	东至濠东小苑西侧绿地，南至爱德士开发地块，西至濠东路，北至濠北路	15400
-----	---------------------------	----------------------------------	-------

本项目技术标采用暗标，技术标无需制作封面，技术标暗标文件采用 A3 横向排版，技术标正文除图表、图框、图片外所有文字采用“宋体”，字体大小为小四号“常规”字；图表、图框、图片不作要求。技术标文件不得出现投标单位名称、投标单位的人员姓名、页眉页脚、企业签章等标志。

评委打分最多保留一位小数。各投标人技术标的最终得分为所有技术标评委评分中去掉一个最高和最低评分后的平均值，平均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第三位“四舍五入”

评审内容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分值
技术标 (暗标)	现场摸排及设计说明	1、小区现场摸排情况，对存在问题的处理建议。 2、项目的地理位置、项目的功能与作用的理解深刻、到位，设计产品充分体现招标人的建设意图； 3、项目规划设计各项指标满足任务书及规划设计要点并科学、合理； 4、各专业设计说明。 评分分三个等级，优秀得 7-10(含 10)分，良好得 4-7(含 7)分，一般得 0-4(含 4)分，未提供者不得分。 上述 1-4 项篇幅总页数不超过 10 页。	10 分
	总平面布局	1、总平面优化，建筑平面功能布局优化、小区交通组织合理、功能介绍、规划构思与布局新颖、合理；总平效果图不少于 3 页。 2、在建筑布局方面要做到最大程度的资源共享，与周边环境相协调，便于居民出行，生活宜居； 3、景观绿化、道路、停车位、非机动车棚布局合理； 评分分三个等级，优秀得 10-15(含 15)分，良好得 5-10(含 10)分，一般得 0-5(含 5)分，未提供者不得分。 上述 1-3 项篇幅总页数不超过 20 页。	15 分
	改造方案	1、合理制定改造方案，融合海绵理念，进行适老化和适儿化改造设计，体现小区特点。如改造小区存在临街楼栋，需进行街面设计（包括店招店牌等），与周围环境相协调； 2、立面造型符合本地文化，与周边环境和谐一致，既能体	20 分

		现老小区原始风貌，又存在突破创新，和谐美观、经济实用； 3、绿化景观等配套设施改造合理，有效提升小区环境，经济实用； 评分分三个等级，优秀得 15-20(含 20)分，良好得 8-15(含 15)分，一般得 0-8(含 8)分，未提供者不得分。 节点效果图、建筑外立面效果图、绿化景观效果图各不少于 3 页。 上述 1-3 项篇幅总页数不超过 20 页。	
	重点和难点、设计思路	对本项目认识情况根据投标人对本项目的认识理解程度、工作重点和难点、总体设计思路的分析进行综合打分。 评分分三个等级，优秀得 7-10(含 10)分，良好得 4-7(含 7)分，一般得 0-4(含 4)分，未提供者不得分。 该评分点篇幅总页数不超过 10 页。	10 分
	设计进度、质量及保证措施	进度保证措施、质量管理及质量保证措施明确、执行性强、详细、具体、符合招标人的项目管理模式。 评分分三个等级，优秀得 3-5(含 5)分，良好得 2-3(含 3)分，一般得 0-2(含 2)分，未提供者不得分。 该评分点篇幅总页数不超过 10 页。	5 分
	经济技术指标	1.整个项目经济指标具有按投标方案编制的详细概算，造价合理、指标准确，满足设计任务书要求，满足限额设计要求（总造价限价 600 元/m²（不包含水电气、弱电改造））； 2. 造价控制的技术措施和设计管理措施合理、齐全，可以完全落实到设计文件上，措施能够有效降低工程造价。 评分分三个等级，优秀得 7-10(含 10)分，良好得 4-7(含 7)分，一般得 0-4(含 4)分，未提供者不得分。 上述 1.2 项篇幅总页数不超过 10 页。	10 分

四、商务标评审（满分 30 分）

（一）业绩（10 分）

①企业业绩（4 分）

投标企业自 2021 年 12 月 1 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投标企业承担过单项合同建筑面积 8 万平方米及以上的住宅小区改造工程项目设计业绩（设计内容须包含小区屋面、外立面、小区配套（含综合管线等）工程设计），提供 1 个业绩得 4 分。

业绩证明材料：须提供设计合同，若设计合同无法证明为该业绩规模、业绩内容的，还须提供竣工验收证明或业主证明材料或建设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否则该业绩不予认可。

②项目负责人业绩（6分）

自2021年12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拟派项目负责人在投标企业任职期内承担过单项合同建筑面积8万平方米及以上的住宅小区改造工程项目设计业绩（设计内容须包含小区屋面、外立面、小区配套（含综合管线等）工程设计），并在该项目中担任项目负责人。提供1个业绩得6分。

业绩证明材料：须提供设计合同，若设计合同无法证明为该项目负责人业绩、业绩规模、业绩内容的，还须提供竣工验收证明或业主证明材料或建设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否则该业绩不予认可。

以上第①②项的业绩不重复计分，同一业绩仅计取一次，并以分值高的计取。

（二）项目组成人员配备（除项目负责人）（10分）

1、建筑专业负责人1人，具有一级注册建筑师得1分，高级工程师以上职称得1分（最多不超过2分）；

2、结构专业负责人1人，具有一级注册结构设计师得1分，高级工程师以上职称得1分（最多不超过2分）；

3、市政专业负责人1人，具有道路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以上职称得1分；

4、给排水专业负责人1人，具有一级注册给排水设计师且高级工程师以上职称得1分；

5、绿化专业负责人1人，具备园林绿化相关专业高级及以上职称的得1分；

6、造价专业负责人1人：具备注册一级造价工程师得1分。

7、拟派现场服务人员需配备建筑、结构、市政及给排水专业人员，并具有**拟派专业相关**中级及以上职称，各专业配备齐全得2分，缺少任何一项不得分。以上建筑、结构、市政及给排水专业人员不得重复，否则不得分。

上述1-6项各专业负责人不得重复，专业负责人可兼任现场服务人员。

以上拟派项目组人员为投标企业正式员工，须提供注册证书（注册单位为投标单位）、职称证书、投标企业与拟派项目组成员签订的有效劳动合同。

国家一级注册建筑师必须根据全国注册建筑师管理委员会关于开展使用一级注册建筑师电子证书工作的通知（建注[2021]2号文件（详见附件）执行）。

3、投标报价评审（满分10分）

3.1 确定有效报价

本工程勘察设计费采用固定费率报价，投标费率低于或等于2.67%的为有效报价，固定投标

费率高于 2.67%的为无效报价。

勘察设计费=施工招标控制价*固定投标费率，计算基数施工招标控制价为以街道为单位总施工招标控制价（招标控制价须扣除含暂列金、专业工程暂估价及其相应的规费、税金）。

3.2 确定评标基准价

以所有有效投标人的有效报价的算术平均值为评标基准价。

3.3 投标报价得分

①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与评标基准价相等的得 10 分。

②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与评标基准价相比较，投标报价每上浮 1%扣 0.1 分，投标报价每下浮 1%扣 0.2 分，不足 1%的采用直线插入法，评分计算过程中的偏离率和分值计算结果均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四舍五入。

举例：

单位	投标费率 (%)	评标基准 费率 (%)	偏离率	得分
A	2.4	2.5	$(2.4/2.5-1) * 100\% = -4\%$	$10-4*0.2=9.20$
B	2.5		0	10
C	2.6		$(2.6/2.5-1) * 100\% = 4\%$	$10-4*0.1=9.60$

五、确定中标候选人及中标价

总得分=技术标得分+商务标得分，得分均保留两位小数。

评标委员会按照各投标人的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若总得分有相同时，则按下列办法确定：

- 1、若技术标得分不同，则技术标得分高者优先中标；
- 2、若技术标得分也相同，则采取招标人代表现场抽签的方式确定。

六、本工程第一中标候选人原则上为中标人。当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招标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本标段的中标结果不影响其余标段的中标结果，且招标人有权对按招标文件有关规定对原中标单位进行处理。若第一中标候选人因质疑投诉问题被取消中标候选人资格，招标人将重新招标。

七、注意事项

1、各投标人提供的投标文件必须是真实、有效。若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提供虚假材料的，则作废标处理；若定标后、签订合同前，被他人举报并经查实弄虚作假的，则取消其中标资格，

并没收投标保证金；若签订合同后，被他人举报并经查实弄虚作假的，招标人有权解除合同，并没收履约保证金，由此造成的一切责任与后果，均由该投标人承担。

2、评标办法的解释权归评标委员会。

附件：全国注册建筑师管理委员会关于开展使用一级注册建筑师电子注册证书工作的通知
注建〔2021〕2 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注册建筑师管理委员会，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为深入推进建筑业“放管服”改革，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加快推进全国一体化在线政务服务平台建设的指导意见》（国发〔2018〕27 号），进一步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提升政务服务规范化、便利化水平，决定启用一级注册建筑师电子注册证书（以下简称电子证书）。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启用电子证书

（一）自 2021 年 8 月 1 日起启用电子证书（具体示例及说明见附件 1），电子证书按照《全国一体化在线政务服务平台电子证照注册建筑师注册证书》标准制定。同时，启用“全国注册建筑师管理委员会”电子签章和全国注册建筑师管理委员会主任委员的个人电子签章作为电子证书有效签章。

（二）2021 年 8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为过渡期，此期间不再发放纸质一级注册建筑师注册证书（以下简称纸质证书），电子证书与纸质证书具有同等法律效力。2022 年 7 月 1 日起全面实施电子证书，原有纸质证书失效。

二、使用电子证书要求

（一）一级注册建筑师应妥善保管本人的国家政务服务平台账户密码，因本人保管不善造成账户信息泄露所产生的一切后果由本人承担。

（二）一级注册建筑师可登录“国家政务服务平台”或“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政务服务门户”（以下简称“政务平台”）进入“我的证照”，查看和下载电子证书。电子证书使用时限为 180 天，注册有效期不足 180 天的，使用时限截止日期以注册有效期截止日期为准。超出使用时限的电子证书无效，需重新下载电子证书并再次确认使用时限。

（三）注册信息发生变更的，需登录政务平台重新下载。电子证书与纸质证书信息不一致的，以电子证书为准，一级注册建筑师可根据需要随时下载电子证书。

（四）一级注册建筑师打印电子证书后应在个人签名处手写签名，手写签名应与签名图像笔迹一致。

（五）有关单位和个人可通过“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微信小程序扫描电子证书上的二维码，查询该人员的一级注册建筑师注册信息。

三、其他要求

（一）在提出初始注册申请前，本人需在政务平台完成电子证书所需的个人照片、签名图像的采集工作。该工作将于 2021 年 5 月 20 日开始（具体流程见附件 2）。

（二）在注册有效期内的注册人员，需先完成个人照片、签名图像的采集后，再下载电子证书。

附件：

- 1：一级注册建筑师电子注册证书示例及说明
- 2：一级注册建筑师电子注册证书照片、签名图像采集操作流程

全国注册建筑师管理委员会

2021 年 5 月 18 日

附件 1

一级注册建筑师电子注册证书示例及说明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项目名称：

甲方：

乙方：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方（甲方）：_____

承包方（乙方）：_____

代建方（丙方）：_____

甲方、丙方委托乙方承接_____工程设计，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本合同依据下列文件签订：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合同条例》、《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市场管理规定》和《江苏省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办法》。

1.2 国家、省及南通市有关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

1.3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第二条 本合同中建设工程设计项目的名称、地点、 规模、投资、设计内容及标准：

2.1 工程项目的名称：_____

2.2 工程项目的地点：_____

2.3 工程项目的规模：_____

2.4 工程特征及附注说明：_____

2.5 工程项目的投资总额：_____

2.6 工程项目的的设计内容及标准：崇川区 2025 年度老旧小区改造设计项目包含老旧小区改造设计内容包括方案设计、效果图设计、扩初设计、概算、施工图设计、勘探和测绘、老管道摸查、老旧小区房屋质量调查、现场服务等相关内容。施工图的设计深度必须满足施工图审查的要求。

本次勘察、设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建筑单体、雨污分流、总平布置、综合管线、小区绿化景观提升、非机动车车棚、老旧小区房屋质量问题处理方案、小区封闭方案设计、小区周边配套设施等老旧小区改造设计全部内容。

第三条 甲方向乙方提交的有关资料及文件

序号	提交的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提交时间	备注
1				
2				
3				
4				
5				

第四条 乙方向甲方交付的设计文件

序号	交付设计文件名称	阶段	份数	交付时间	质量等级
1	方案设计	方案	8		合格
2	施工图设计	施工图	10		合格
3	电子图		1		
4	施工图概算	施工图 阶段	3		满足财政 要求

时间要求：以甲方书面通知为准

第五条 设计费用及支付方式

5.1 设计费支付进度详见下表。

付款进度	占总 设计费%	付费额 (万元)	付费时间（由交付设计文件所决定）
第一次支付	40		完成施工单位主体招标后
第二次支付	40		竣工验收合格后
第三次支付	20		设计范围内所有工程审计完成后
合计			

5.2 乙方需提供每个项目费用确认表作为结算依据，结算时提供汇总的结算清单和有效的等额增值税发票。

5.3 勘察设计费=施工招标控制价*固定投标费率，计算基数施工招标控制价为以街道为单位总施工招标控制价（招标控制价须扣除含暂列金、专业工程暂估价及其相应的规费、税金）。

其中方案设计费占总报价的 25%，应业主方要求出具的多个方案不再另行计费；施工图设计费占总报价的 50%、现场服务费占总报价的 25%。

第六条 双方责任

6.1 甲方责任：

6.1.1 甲方按本合同第三条规定的内容，在规定的时间内向乙方提交资料及文件，并对其完整性、正确性及时限负责，甲方不得要求设计人违反国家有关标准进行设计。

甲方提交上述资料及文件超过规定期限 15 天以上时，乙方按本合同第四条规定的交付设计文件时间相应顺延。

6.1.2 甲方变更委托设计项目、规模、条件或因提交的资料错误，或对提交资料作较大修改，以致造成乙方设计需返工时，双方除需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合同、重新明确有关条款外，甲方应按乙方所耗工作量向乙方支付返工费。

6.1.3 在合同履行期间，甲方单方提出解除合同的，乙方未开始设计工作，不退还甲方已付的进度款；已开始设计工作的，甲方应根据乙方已进行的实际工作量，不足一半时，按该阶段设计费的一半支付；超过一半时，按该阶段设计费的全部支付。

6.2 乙方责任：

6.2.1 乙方应按国家技术规范、标准、规程及发包人提出的设计要求，进行工程设计，按合同规定的进度要求提交质量合格的设计资料，并对其负责。

6.2.2 乙方应使用经前置性审查合格的岩土工程勘察报告。

6.2.3 乙方按本合同第四条规定的内容、时间及份数向甲方交付设计文件。因乙方原因延误交付设计文件，在规定的时间内未能完成，则除工期保证金不予退还外，每推迟一天交付，处罚 5000 元，并没收工期履约保证金；超过 10 天，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乙方所完成的设计成果由甲方继续使用，设计费用按阶段成果费用的 50% 计算。

6.2.4 设计人交付设计文件后，应参加有关部门组织的设计审查会议。各阶段设计成果经评审或审查需要设计调整的，乙方应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调整，及时向发包人提交调整后的设计成果，并不再另行收取费用。

6.2.5 乙方对设计文件出现的遗漏或错误负责修改或补充。由于乙方设计错误造成工程质量事故损失，乙方除负责采取补救措施外，应免收受损失部分的设计费。损失严重的根据损失的程度和乙方责任大小向甲方支付赔偿金，赔偿金由双方按照相关法律法规执行。

6.2.6 合同生效后，乙方单方提出解除合同的，除扣除全部履约保证金以外，乙方需退还甲方已支付的设计费用，并按合同价的 20%赔偿甲方相应损失。

6.2.7 乙方交付设计文件后，应参加有关部门组织的设计审查会议及根据审查结论负责不超出原定计划任务书范围内的必要的调整补充。

6.2.8 乙方不得向第三方扩散、转让甲方提交的产品图纸等技术经济资料，如发生以上情况，甲方有权索赔。

6.2.9 自施工图交到甲方起至工程交付使用的建设期间，因设计单位自身原因每发生一次一般设计失误导致变更的，支付 1 万元违约金。因重大设计失误，但能按甲方联系单中确定的时间能及时整改到位的，视情况支付 2-5 万元违约金；未能按甲方联系单中确定的时间能及时整改到位的，设计费按照合同价的 80%结算支付。

6.2.9.1 属于一般设计失误情形的有：

- (1) 乙方未及时答复甲方发送联系单三次及以上的。
- (2) 乙方未按甲方要求的建造标准进行设计需要重新设计的。
- (3) 乙方在设计中未按设计要点要求设计的，未达到设计任务书要求的。
- (4) 乙方未能按甲方联系单中确定的时间提交设计成果且严重影响甲方工程及报建手续进度的。
- (5) 单次失误造成造价变更超过 5 万元但不足 10 万元的；

6.2.9.2 属于重大设计失误情形的有：

乙方提供的施工图设计文件前后不一致，且未能按甲方联系单中确定的时间提交设计整改、严重影响甲方工程进度的。

与现场严重不符导致工程无法施工或单次失误造成造价变更超过 10 万元以上的，且未能按甲方联系单中确定的时间提交设计整改、严重影响甲方工程进度的。

第七条 违约责任

7.1 在合同履行期间，发包人要求终止设计任务，乙方未开始设计工作的，发包人不支付费用；已开始设计工作的，发包人应根据乙方已进行的实际工作量，不足一半时，按该阶段设计费的一半支付；超过一半时，按该阶段设计费的全部支付。

7.2 合同生效后，乙方在无合理理由，且未征得甲方同意的情况下，乙方单方提出解除合同的，除扣除全部履约保证金以外，乙方需退还甲方已支付的设计费用，并按合同价的 20%赔偿甲方相应损失。

7.3 乙方应明确项目组人员名单，项目负责人、专业负责人不得更换，若要更换均需取得发包人书面认可，如擅自更换，处以项目负责人 5 万元/人·次、专业负责人 2 万元/人·次、现场服务人员 1 万元/人·次的违约金（特殊原因除外）。

7.4 因中标设计单位造成的设计变更，发包人可要求中标单位支付违约金，金额为该变更相应增加的工程造价对应设计费。

7.5 中标人在设计过程中如有以下情形，发包人可向中标人收取 1 万~5 万元的违约金，情节严重可扣取相应环节全部设计费：

- （1）出现上述 6.2.9.1 一般设计失误和 6.2.9.2 重大设计失误情形的；
- （2）设计单位要做好工程现场的勘察工作，编制方案前须提供详细现场勘察资料：包括地勘报告、照片、视频等，如果出现缺乏相关资料或出现设计与实际情况不吻合；
- （3）勘探、测量不到位的，引起重大设计变更的或工程量调整的（与合同条款变更处罚约定不一致的，发包人择重处罚）；
- （4）施工图中出现有违设计标准的；
- （5）概算出现重大失误的；
- （6）服务拖延不到现场的。

以上情况按项按次收取违约金，每发现一项每发现一次均须支付违约金。

7.6 设计单位该项目负责人必须根据发包人要求参加技术交底、工地例会、设计变更、关键部位及隐蔽工程现场查看、基础验槽、工程验收等活动，项目负责人因特殊情况需要本项目的其他人员代为参加的须征得发包人同意，请假次数不得超过两次。每缺席一次活动，处 1000 元违约金，超过 5 次，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项目负责人，并处以 5 万元/人·次的违约金；

7.7 乙方应甲方要求进行方案汇报时，乙方须根据投标文件拟派人员表的各专业负责人进行汇报，如发现擅自更换人员的，则处以 2 万元/人·次的违约金（特殊原因除外）

7.8 乙方应甲方要求进行现场服务，乙方须在各施工阶段拟派相应专业的现场服务人员每周到现场服务不少于一次，若发现擅自更换人员或未按要求到现场，每次处 1000 元违约金，累计超过 3 次现场服务不及时或不能解决现场问题、设计问题，每次视情况扣 1-5 万元，如现场服务人员履职不到位，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现场服务人员，并处以 1 万元/人·次的违约金。

7.9 乙方必须对其编制的估算、概算负责。乙方应保证初步设计概算的相对准确，如编制的初步设计概算与财政评审中心审核后的概算价超过 10% 的误差以上，每超过 1% 的则相应扣减 1% 的设计费，如下：（编制的初步设计概算-审核后的概算价）/审核后的概算价的超出部分。乙方应对提供的工程量负责，工程量误差超 5% 以上，每超过 1% 的则相应扣减 1% 的设计费。

方案估算、初步设计概算通常在提交相应阶段设计图文件时同时提供，如遇特殊情况在征得发包人同意后在提交相应阶段设计图文件后五日内提交甲方。

7.10 工程设计文件应满足相应设计阶段的技术、深度要求，如因设计人原因，工程设计文件不能满足相应阶段的技术和深度要求的，则扣除全部质量履约保证金，并酌情扣减相应阶段、相应专业设计费的 10~40%。

7.11 关于设计变更或设计补充的考核：由于设计人全责造成设计变更或设计补充的，发包人将以该变更或补充引起的增加或减少工程建安费 10% 作为考核金额，从合同总额中予以扣除；由于设计人部分责任造成的，发包人酌情以不超过该变更或补充引起的增加或减少工程建安费的 1%~3% 作为考核金额，从合同总额中予以扣除（扣完为止）。

第八条 其 它

8.1 甲方应按法规规定要求，设计文件报工程项目所在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审查，乙方应配合甲方对审查出的有关问题作出修改，直至满足要求。

8.2 乙方交付的设计方案及施工图须经甲方确认，如 3 轮提交相关文件均达不到甲方要求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如果设计方案通过，施工图未通过甲方确认的，按照设计费的 25% 计取，方案成果归业主所有；如果设计方案不通过，甲方不支付任何费用。

8.3 乙方为本合同项目所采用的国家或地方标准图，由甲方自费向有关出版部门购买。

8.3 本工程设计资料及文件中，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应当注明其规格、型号、性能等技术指标，设计人不得指定生产厂、供应商，其设计的设备（规格、型号）须在市场上具有三个以上供货商。本工程项目中，建筑材料、设备的加工定货，甲方需要乙方设计人员配合时，所需费用自理。

8.4 约定服务响应时间：南通本地为 2 小时，江浙沪为 8 小时，江浙沪以外地区需派驻现场设计代表。

8.5 由于不可抗拒因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

8.6 本建设工程设计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纠纷，委托方与承包方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向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8.7 其它约定事项：无。

8.8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作为附件，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8.9 本合同壹式拾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委托方执肆份，承包方执肆份，业主方执肆份。

8.10 本合同双方签字盖章备案后生效。

委托方单位名称（盖章）：

业主方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业主方单位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附件 1:

合同履行情况一览表

设计质量:
设计进度:
概算进度及误差率:
设计后期服务:
其他:

检查人: 日期:

附件 2：拟派往本项目设计团队人员一览表

序号	姓名	性别	出生日期	学历	专业	技术职称	在本项目拟任职务

注：1、订合同时该表人员应该和投标时递交的人员一致，并随此表附上设计人员的身份证、职称证、执业资格证书等相关资料复印件加盖公章。如设计团队人员有变更，必须征得甲方同意。

2、所有设计团队人员的执业资格必须满足国家相关要求。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函

(招标人名称):

(一) 我方已全面阅读和研究了(招标工程名称)项目招标文件和招标补充文件(如有), 并经过现场踏勘, 充分理解并掌握本工程招标的全部有关情况。现经我方认真分析研究, 愿以投标费率_____%承担招标文件约定本工程的全部设计任务以及后期配合服务(其中方案设计费占总报价的 25%、施工图设计费占总报价的 50%、现场服务费占总报价的 25%)。

(二) 如我单位中标, 我单位保证按招标文件规定完成勘察、测量测绘相关前期工作, 并保证数据的准确性;

(三) 如我单位中标, 我单位保证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设计周期完成设计任务并提供相应的设计服务, 并承诺: 因我方原因延误交付设计相关文件, 在规定的时间内未能完成, 则除工期保证金不予退还外, 每推迟一天交付, 发包人处罚 5000 元, 并没收工期履约保证金; 超过 10 天, 发包人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 我单位所完成的设计成果由发包人继续使用, 设计费用按阶段成果费用的 50% 计算。

(四) 如我单位中标, 我方将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及投标文件拟派的设计人员组建项目设计组完成本项目的全部设计工作, 保证在未征得发包人同意的前提下不变更设计服务人员, 并承诺如下:

①我单位若要更换人员, 均需取得发包人书面认可, 如擅自更换, 处以项目负责人 5 万元/人·次、专业负责人 2 万元/人·次、现场服务人员 1 万元/人·次的违约金(特殊原因除外)。

②拟派项目负责人必须根据发包人要求参加技术交底、工地例会、设计变更、关键部位及隐蔽工程现场查看、基础验槽、工程验收等活动, 项目负责人因特殊情况需要本项目的其他人员代为参加的须征得发包人同意, 请假次数不得超过两次。每缺席一次活动, 处 1000 元违约金, 超过 5 次,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项目负责人, 并处以 5 万元/人·次的违约金。

③我单位应发包人要求进行方案汇报时, 按投标文件拟派人员表的各专业负责人进行汇报, 如发包人发现擅自更换人员的, 则处以 2 万元/人·次的违约金(特殊原因除外)。

④各施工阶段我单位拟派相应专业的现场服务人员每周到现场服务不少于一次, 发包人若发现擅自更换人员或未按要求到现场, 每次处 1000 元违约金, 累计超过 3 次现场服务不及时或不能解决

现场问题、设计问题，每次视情况扣 1-5 万元，如现场服务人员履职不到位，发包人有权要求我方更换现场服务人员，并处以 1 万元/人·次的违约金。

（五）我单位保证设计符合国家设计规范要求，并满足招标单位设计要求及在施工过程中配合施工中标单位做好施工指导，否则按合同相关条款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六）贵单位的招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和本投标文件将构成约束我们双方的合同。若本投标文件与贵单位的招标文件有不一致，以贵单位的招标文件为准。

（七）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递交履约保证金。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或授权代表：（签字）

联系地址： 邮编：

联系人： 电话：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注：本身份证明需由投标人加盖单位公章。

投标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日期：_____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设计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以扫描件上传。

注：本授权委托书需由投标人加盖单位公章并由其法定代表人签章和委托代理人签字。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章）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拟派人员一览表

职务	姓名	性别	年龄	执业资格	职称	主要资历、经验及承担过的工程

各投标人应在“拟派人员一览表”中注明拟派各专业负责人及现场服务人员的具体职务。

拟派往本项目设计负责人简历表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职称		学历	
参加工作时间			证书编号		
在评价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在手或已完	时间	备注

指定联合体牵头人授权书

本人（姓名）系（联合体成员方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为参与（项目名称）的投标，我方与（联合体牵头方单位名称）组成联合体，与其共同投标，并授权（联合体牵头方单位名称）作为联合体的牵头人，全权代表我方负责本工程的投标，其签署的投标文件已表达了我方意志，我方均予认可，凡涉及我方的投标文件资料由我方如实提供。

特予授权，因此产生的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联合体成员单位：（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日期：

联合体牵头单位：（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日期：

注：本表仅供联合体投标填写。

联合体各方共同投标协议书

（甲公司名称）和（乙公司名称，即联合体成员单位，下同）自愿组成联合体，参加投标。现就有关事宜订立协议如下：

1、（甲公司名称）为联合体牵头方，（乙公司名称）为联合体成员方（附双方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书》）；

2、联合体内部有关事项规定如下：

（1）联合体由牵头方负责与业主联系。

（2）投标工作由联合体牵头方负责，由双方组成的投标小组具体实施；联合体牵头方代表联合体办理投标事宜，联合体牵头方在投标文件中的所有承诺均代表了联合体各成员。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切实执行一切合同文件，共同承担合同规定的一切义务和责任，同时按照内部职责的划分，承担自身所负的责任和风险，在法律上承担连带责任。

（4）如中标，联合体内部将遵守以下规定：

a、联合体牵头方和成员共同与业主签订合同书，并就中标项目向业主负有连带的和各自的法律责任；

b、联合体牵头方代表联合体成员承担责任和接受业主的指令、指示和通知，并且在整个合同实施过程中的全部事宜（包括工程价款支付）均由联合体牵头方负责；

c、联合体各方分工原则以及各方拟承担在其资质承担范围内的的工作和责任如下：_____。

（5）投标工作和联合体在中标后工程实施过程中的有关费用按各自承担的工作量分摊。

（6）双方均有义务提供足够的资料，以满足招标人对投标资格的要求。

（7）联合体的投标文件、招标人的招标文件、联合体与招标人签订的合同均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8）联合体的一方没有履行自己的义务时，应承担另一方由此而造成的直接损失。

（9）因联合体的一方或双方没有履行自己的义务，造成联合体在履行与招标人的合同时违约或联合体与招标人的合同无法继续履行时，直接责任方应承担相关责任。

3、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在上述（4）a所述的合同书规定的期限之后自行失效；如中标后，联合体内部另有协议的，联合体牵头方应将该协议书送交业主。

4、本协议书正本一式四份，送业主代表一份，中标后送建设单位存档一份，联合体成员各一份；

副本一式六份，联合体成员各执三份。

5、签署本协议后，投标文件中签署联合体牵头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单位印章即可代表联合体双方的意志。

6、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在本项目中单独投标或与其它投标人组成联合体投标。因发生上述问题导致联合体投标成为废标，联合体的其他成员可追究违约责任。

甲公司名称：（全称）（盖章）

乙公司名称：（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注：本表仅供联合体投标填写。

投标人免缴投标保证金信用承诺书

致：_____ 招标人名称

本公司(单位)拟参加_____ (项目名称) 的投标，自愿以书面承诺形式替代投标保证金并愿意 承担不实承诺的法律责任。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标段名称：

保证金金额：人民币 20000 元，投标有效期：90 日历天，投标有效期延长的，本承诺书有效期相应顺延。

二、我公司承诺

(一)符合信用承诺制的办理条件，无不良信用记录或虚假承诺等情形。

(二)在此次招标活动中不发生以下情形：

- 1、在开标后和投标有效期满之前撤销投标文件；
- 2、在收到中标通知后，不能或拒绝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内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 3、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后，未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履约担保；
- 4、法律、法规或部门规章、招标文件等规定的关于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其他要求。

(三)自愿承担不实承诺的法律后果：

- 1、投标资格无效；
- 2、将失信行为记录到招标投标信用信息共享平台或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予以公示，在公示期间 内不参与南通市区内项目的投标；给他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交由 相关行政监管部门处理；涉嫌犯罪的，依法移送司法机关。

3、自发现承诺内容失信行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向招标人补缴投标保证金，逾期补缴的的视为失信行为记入信用记录；给他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4、招标人依法提起诉讼的，相关诉讼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案件受理费、律师费、申请费、差旅费等)由我公司承担，南通市内各级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招标人有权暂缓退付我公司以现金方式缴纳的其他项目保证金，并配合法院执行。

(四)上述承诺是自身真实的意思表示。

投标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诚信承诺书

（招标人）：

我方已认真阅读了本项目的招标文件，现就本次投标，作出如下承诺：

1. 我方拟派项目管理机构成员是我单位正式员工，具备相应的从业能力，且已缴纳养老保险和签订劳动合同。

2. 我方承诺在本次投标过程中无弄虚作假和串通投标等违法、违规行为，并愿意承担因弄虚作假和串通投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

3. 我方承诺：(1)遵守指令、不擅离职守。我方委托代理人将坚持全程参加开评标会议，积极响应招标人的指令和操作要求，不擅离职守，始终保持通讯顺畅，因我方原因导致 10 分钟内无法与管理端建立起联系的，即视为放弃交互的权利，我方认可招标人的处置决定，接受包括终止投标资格在内的任何处理结果。(2)确保设施、设备工况良好。我方将负责提前检查电力供应、网络环境和远程开标会议有关设施、设备的稳定性和安全性，因我方原因导致无法完成投标或者不能进行现场实时交互的，均由我方自行承担一切后果。

4. 我方承诺不向招标人或评标委员会成员或相关人员行贿，以牟取中标。

5. 我方承诺不存在围标串标、借资质挂靠、恶意竞标等违法违规行为。

6. 如我方中标：

(1)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我方承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向你方递交履约担保。

我方若违反上述承诺内容，自愿接受取消投标、中标资格、并作为不良行为记入本单位信用档案（公示），接受相关部门调查处理。

投 标 人：（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远程参与开标会议诚信承诺书

致：（招标人）、南通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我方郑重承诺：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守信的原则，参加本次远程开标会议，是我方真实意思的表达。

一、不出借、买卖、伪造、涂改企业和从业人员的资质证书、营业执照、资格业绩、印章以及其他相关资信证明文件，严禁其他企业或个人以我公司的名义投标。

二、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程序。不隐瞒真实情况，不弄虚作假，不骗取投标和中标资格。

三、坚决抵制和杜绝串标、围标、哄抬报价、贿赂、回扣等违法投标和不正当竞争行为。

四、依法经营，公平竞争，不采取违法、违规或不正当手段损害、侵犯同行企业的正当权益。

五、遵守指令、不擅离职守。开标评标过程中，我方将坚持全程参加开评标会议，积极响应招标人的指令和操作要求，不擅离职守，始终保持通讯顺畅，因我方原因导致 10 分钟内无法与管理端建立起联系的，即视为放弃交互的权利，我方认可招标人任意处置决定，接受包括终止投标资格在内的任何处理结果。

六、确保设施、设备工况良好。我方将负责提前检查电力供应、网络环境和远程开标会议有关设施、设备的稳定性和安全性，因我方原因导致无法完成投标或者不能进行现场实时交互的，均由我方自行承担一切后果。

七、不向招标人或评标委员会成员或相关人员行贿，以牟取中标。

八、我方将在法律、法规框架允许的范围内就有关评审过程中的事项向管理人员提出咨询或疑问，如需要提出现场异议的，将严格按照《江苏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招标投标活动异议与投诉处理实施办法》（苏建规字（2016）4 号）规定，以书面方式提出（加盖企业印鉴后通过网络传输扫描件）。不在招投标活动中虚假投诉。

我方若有违反承诺内容的行为，自愿接受取消招投标资格、将不良行为记录记入档案、没收投标保证金等有关处理，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承诺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授权委托人（签名）：

年 月 日

第六章 设计任务书

一、工程概况

1、项目名称：崇川区2025年度老旧小区改造设计项目

2、工程规模：包括但不限于：一标段工程造价约6912万元，其中城东街道老旧小区改造包括濠东路51号等5个小区及周边改造，建筑面积约104600平米；和平桥街道老旧小区改造包括华威园3、4、5幢等2个小区及周边改造，建筑面积约10600平米。

二标段工程造价约8232万元，其中虹桥街道老旧小区改造包括虹桥西村等3个小区及周边改造，建筑面积约74600平米；新城桥街道老旧小区改造包括易家桥新村(100、104、109、119-146、174)等2个小区及周边改造，建筑面积约62600平米。

具体项目以业主委托为准。

3、工程建设地址：南通市崇川区

4、设计内容：一标段崇川区2024年度城东街道、和平桥街道老旧小区改造设计项目；二标段崇川区2024年度虹桥街道、新城桥街道老旧小区改造设计项目；具体以业主委托为准。

二、委托内容

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为拟建工程提供前期现状调查、勘察、测量、物探、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概算、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报告、施工图设计、配合招标人完成施工图审查、现场服务、审计配合等。

三、设计时间要求

设计服务期限要求：自招标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之日起至本工程完工验收之日止。

设计周期：60 日历天，包括测量、勘探等前期工作，请各投标单位充分考虑工期、人员等安排，提前踏勘现场，做好组织，中标后不得以工期短为理由，要求延长工期或降低设计质量。中标人需按招标人要求控制设计进度，具体如下：

A、根据招标人提出的方案设计，2025 年 1 月 15 日前方案设计通过招标人确认，并完成相关前期工作，其中包括完成勘察、测量测绘（包括对原有老小区各个建筑及构筑物立面测绘（包含但不限于：立面测绘、门窗洞口的位置及尺寸、空调、晾衣架、防盗窗、落水管等建筑附着物的个数及位置）、屋面平面测绘（包含但不限于：屋面水箱、太阳等个数及位置等）、楼道内测绘（包含但不限于楼梯平面布置测绘、立面及剖面测绘等）、老小区平面测绘（包含但不限于房屋建筑、构筑物、道路、景观、绿化、围墙等）等、物探（包括含地下、地表及架空线等）等所需前期工作；

B、2025 年 1 月 25 日前完成初步设计，并通过招标人确认；

C、2025 年 2 月 20 日前完成施工图设计，并通过招标人确认；

D、2025 年 2 月 28 日前完成工程概算编制；

E、后续服务：施工开始至工程竣工验收止。

注 1：专家及相关部门审查时间另算，评审之后中标人调整时间不得超过 3 天，对于调整大的方案，调整时间可以另行协商，但不得超工期。

注 2：中标人中标后，根据实际情况，项目存在轻重缓急，投标人需充分考虑招标人可能对具体工期及项目安排等更改的风险。

四、中标人按招标人要求完成下述工作，产生所有费用已包含在总勘察设计费中，发包人不再另行计取。

（1）提供单体建筑物及整个小区改造前、竣工验收后航拍图；

（2）其它包括：设计所必需的现场察看、测量工作（包括地形标高、土方测量等）；设计阶段的修改完善；编制概算。

（3）提供建筑改造效果图、市政、景观效果图。

（4）小区内景观、小品设计由中标单位完成，最终施工图根据招标人要求调整，直至满足招标人要求。

（5）最终设计图纸须根据招标人要求进行深化，直至满足招标人要求。

（6）提供满足国家规范及设计和岩土工程审查要求的勘察报告。

（7）编制符合南通市规定的概算，并与相应设计阶段的文件同步提交。工程设计、监理、施工、试验、造价和技术咨询等一切工程费用均列入概算，其中征地、拆迁等前期费用不列入概算。概算材料价格按当期的《南通建设工程造价信息》，缺项价格，市场询价。

（8）协助建设单位完成监理、施工等与工程有关的招标工作。编制主要材料的技术要求，特殊施工工艺的技术规程与控制点，以及在工程建设中，施工、监理单位需配备的检测仪器、仪表、相关标准、规范、强制性条文等。此外，协助建设单位办理相关行政报批手续。

（9）中标单位需进行必要的现场察看及测量工作、制作效果图及多媒体汇报材料，主动与各相关部门沟通，做好对接工作，全力配合建设单位进行方案阶段、初步设计阶段、施工图阶段设计成果的会审。

（10）中标单位须提交相关勘察设计文件及相关的计算书，符合相关部门审图要求。

（11）中标单位应按招标文件、合同等规定，以及在投标文件中所作出的各项服务承诺，实施全过程的现场服务，工程实施过程中按建设单位要求进行增补设计及设计变更等。

五、本项目设计工作要求应满足下列要求：

(1) 提交的勘察报告内容深度应满足国家及行业相关规范要求，同时也要满足方案、施工图审查的要求；

(2) 测量及物探应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的测量单位实施，成果应包含但不限于：现状地形补测修测、红线范围外 50 米区域地形测绘、管线测量及资料收集（含高程、管径、材质、压力）、河床断面测量、建筑物立面测量等，测量单位对测量成果的真实准确性负责，并出具正式的测量或物探报告。

(3) 加强“一老一小”等适老化及适儿化改造。对设计片区，结合以往改造因地制宜推进小区活动场地、绿地、道路等公共空间和配套设施的适老化、适儿化改造，加强老旧小区无障碍环境建设；对于在有条件的地方，按照人均用地不低于 0.1 平方米的标准配建或设置养老服务设施用房。提交的设计文件应符合国家、省、市有关行业主管部门制定的设计标准、规范、规程、规定，并通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施工图审查。在施工审查阶段应派专人配合招标人工作，其费用应包括在投标报价中。

(4) 如改造小区存在临街楼栋，需进行街面设计，包括店招店牌等设计。

(5) 提交的设计概算应符合省、市造价管理部门的规定要求，且经区财政评审中心审核后概算与申报概算相比较，核减率不得超 10%。概算编制费应包括在投标报价中。

(6) 若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招标人认为中标人所提交的施工图需要进一步完善设计、编制设计文件及相应修正设计概算，则中标人应无条件执行，其费用应包括在投标报价中。

(7) 工程施工时，设计人必须派驻现场设计代表，协助解决各种和设计有关的施工与设计问题，包括修改、完善设计或局部变更设计；同时，按规定参加工程质量及竣工验收工作，其费用也包括在投标报价中。

(8) 其他工作包括：设计必需的现场实地踏勘、效果图及方案多媒体汇报材料制作、与各相关部门沟通衔接工作、施工图阶段设计成果会审直至审查通过、项目实施全过程现场服务、工程实施过程中招标人要求的增补设计及设计变更。

(9) 设计总造价限价 600 元/m²（不包含水电气、弱电改造）

六、未尽事宜按招标文件及有关规定执行。